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六日

目 录

一、会议议程	2
二、会议须知	3
三、会议审议事项	4
议案 1:《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	4
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一、会议议程

1. 会议时间:

现场股东大会：2023年11月15日（星期三）下午14:30，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1月15日至2023年11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2. 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秋枫路36号院1号楼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5. 会议内容: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说明本次股东会议的出席情况；

（二）宣读会议议案：

议案1：《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

议案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股东发言、提问；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五）投票表决；

（六）统计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

（七）将现场投票数据上传至信息网络公司；

（八）下载网络投票表决数据；

（九）汇总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十）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一）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与会相关人员在会议记录、决议文件上签名；

（十三）大会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四)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闭会。

二、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 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三) 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在出席会议登记日向公司登记。登记发言的人数一般以 10 人为限，超过 10 人时优先安排持股数多的前 10 位股东依次发言；

(四) 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每一股东发言不超过 2 次，每次发言一般不超过 3 分钟；

(五) 股东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在出席会议登记日向公司登记；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

全部回答问题的时间控制在 30 分钟之内；

(六) 为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在股东就本次大会议案相关的发言结束后，即可进行大会表决；

(七) 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

(八) 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九) 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1:

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下列事项, 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

1、2023年10月13日, 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共计11,840,000股, 公司股份总数由1,525,518,882股增加至1,537,358,882股, 公司注册资本由1,525,518,882元增加至1,537,358,882元;

2、2023年10月27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公司将对25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共计30.7515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 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537,358,882股减少至1,537,051,367股, 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537,358,882元减少至1,537,051,367元;

综上, 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525,518,882股变更为1,537,051,367股, 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525,518,882元变更为1,537,051,367元。

同时, 提请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相关的一切事宜, 包括但不限于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事项。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6日

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同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原条款内容	现修订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25,518,882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37,051,367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525,518,882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537,051,367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内容和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6日